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 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 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 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项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提名王填先生、杨芳女士、师茜女士、李若瑜先生、郝瑞先生、王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戴晓凤女士、唐红女士、刘朝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唐红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员。上列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对于上述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周兰女士、戴晓凤女士、任天飞先生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戴晓凤女士、唐红女士、刘朝先生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之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王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杨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师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4、李若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5、郝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6、王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7、戴晓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8、唐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9、刘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8 万元(含税)，每月发放一次。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

(1)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期限 1 年。

(2)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3)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申请经营性物业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不超过 13 年。

(4)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湘江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5 亿元。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集团”）拟为公司在下列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同意为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的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 1 年。

步步高集团承诺将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的议案》。

(1) 公司拟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签订抵押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抵押合同》，同意以公司位于岳塘区建设路街道建设南路 76 号莲城商业步行街建筑面积为 26774.61 平方米，房权证号为湘（2016）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05514、0005516、0005517、0005518、0005480、0005485、0005486 号和湘 2018 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19293、0019294 号的物业作抵押，抵押期限为 3 年。

(2) 公司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签订抵押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抵押合同》，同意公司以位于长沙市岳麓区东方红南路 657 号步步高梅溪商业中心 D 区建筑面积为 164163.17 平方米，房权证号为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360115 号的物业作抵押，期限不超过 13 年。

(3) 公司拟同意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签订抵押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以位于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一段 32 号 1 栋广场泸州店物业作抵押，包括广场泸州店负一层、地上一至七层（含娱乐层）及车库，面积合计为 139670.08 万平方米，期限 5 年。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 填 先生 汉族，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湘潭市南北特产食品总公司业务科长，湖南步步高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王填先生是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工商联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常委、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王填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02,241,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99%。王填先生持有步步高集团的股份比例为69.96%，王填先生配偶张海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958,3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1%。王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王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 芳 女士 汉族，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南步步高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副经理、经理、公司计划部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部高级部长。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财务总监。杨芳女士通过“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6,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杨芳女士没有持有控股股东的股份，杨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杨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杨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师 茜 女士 汉族，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湖南步步高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事业投资部员工、总经理办公室主管、本公司监事、董事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师茜女士通过“步步高商业连锁股

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34,9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师茜女士没有持有控股股东的股份，师茜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师茜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师茜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若瑜 先生 汉族，1971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冠龙阀门机械有限公司北京大区主任、上海标一阀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首席战略官，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李若瑜先生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李若瑜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李若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李若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郝 瑞 先生 汉 族， 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 Jefferies 投资银行从事互联网行业研究工作、Accenture 从事高科技行业的战略咨询工作。现任公司董事、腾讯投资执行董事、北京易酒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本初子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谊品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多抓鱼（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颂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指尖天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幕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优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雅讯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雅讯时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荣昌耀华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徒子文化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有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腾讯投资一致行动人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1,834,237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6%。郝瑞先生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郝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

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郝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敬先生 满族，1967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MBA。曾任普尔斯马特中国区采购总监、物美集团高级副总裁、罗兰·贝格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合伙人、华润万家有限公司 COO、宏梦卡通集团 CEO、九洲远景商业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优集客科技 CEO、京东零售集团 7FRESH 首席战略官&综合商品中心负责人。现任京东集团副总裁，京东零售集团 7FRESH 业务部负责人、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绿景（中国）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卓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巍家（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纽宾凯商旅文控股（武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九洲远景（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九洲星城（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衍尚（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梗有商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东方文商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京东零售集团一致行动人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3,195,19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王敬先生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王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王敬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戴晓凤女士 独立董事，汉族，1960年生，硕士生导师，金融学教授，在湖南财经学院（于 2000 年与湖南大学合并）、湖南大学从事金融教育工作 37 年。1983 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金融系，2001 年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外国经济思想史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经济学博士。现为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教授。政协湖南省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民盟湖南省委员会副

主委。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戴晓凤女士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戴晓凤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戴晓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戴晓凤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唐红女士 独立董事，汉族，1965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在湖南财政经济学院从事会计审计教育工作14年。1987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工经系，曾任长沙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首席合伙人。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第二合伙人、湖南分所所长。曾兼任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惩戒委员会委员，湖南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生导师。现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会计学院教授，兼任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唐红女士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唐红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唐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唐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朝先生 独立董事，汉族，1977年生，博士生导师，管理学教授，在湖南大学从事管理学教育工作15年。1999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于2000年与湖南大学合并）企业管理系，湖南大学管理学硕士、博士。现为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刘朝先生没有持有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股份，刘朝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关联关系。刘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

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刘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